



西南政法大学

六十周年校庆系列文库·西南政法大学学子文库

· 壬戌 ·

# 走向人权的探索

The Exploration of the Path to Human Rights

李林·著



西南政法大学

六十周年校庆系列文库

# 走向人权的探索

李林著

法律出版社  
LAW PRESS · CHINA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走向人权的探索 / 李林著. —北京: 法律出版社,  
2010. 8

(西南政法大学学子文库)

ISBN 978 - 7 - 5118 - 1082 - 3

I. ①走… II. ①李… III. ①人权—法律—研究—中  
国 IV. ①D92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50823 号

西南政法大学  
学子文库

走向人权的探索

李 林 著

责任编辑 易明群 董 飞

装帧设计  ilovee

© 法律出版社·中国

开本 720×960 毫米 1/16

版本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出版 法律出版社

总发行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印刷 北京北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印张 32 字数 462 千

印次 201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编辑统筹 学术·对外出版分社

经销 新华书店

责任印制 吕亚莉

法律出版社/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电子邮件/info@lawpress.com.cn

网址/www.lawpress.com.cn

销售热线/010-63939792/9779

咨询电话/010-63939796

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北京市丰台区莲花池西里 7 号(100073)

全国各地中法图分、子公司电话:

第一法律书店/010-63939781/9782

重庆公司/023-65382816/2908

北京分公司/010-62534456

西安分公司/029-85388843

上海公司/021-62071010/1636

深圳公司/0755-83072995

书号:ISBN 978-7-5118-1082-3

定价:49.00 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负责退换)

# 西南政法大学六十周年校庆系列文库

## 总序

六十周年,六十部作品。

2010年是西南政法大学六十华诞。为总结办学经验,醇化学术氛围,凝聚西政情缘,学校定于2010年9月19日至20日举行六十周年校庆活动。经过认真筹备和严格筛选,我们谨向学术界和社会公众呈上自己的作业——西南政法大学六十周年校庆系列文库。

这六十部作品,集中体现了西政学术的传承和创新。全套文库共分为四个系列和两个单品,简称为“4+2模式”:即西南政法大学学术文库(此次共收录15部)、西南政法大学博士文库(此次共收录15部)、西南政法大学学子文库(此次共收录15部)和西南学术大讲坛(此次共收录13部)四个系列,共计58部作品;另有《西南政法大学校史(1950—2010)》和《当代中国转型期的法学教育发展之路》各1部。各个品牌项目在持续性出版中通过六十周年校庆活动得到整合和提升。其中,“学术文库”涉及法学、经济学、管理学和哲学等多个领域;“博士文库”则集中展示我校近年来的博士研究生培养水准,此次入选的15部作品皆为各自学科和领域中具有问题性、前瞻性、深刻性和现实性的研究成果;“学子文库”的作者主要来自1980级西政校友,意在同时纪念他们入学三十周年;“学术大讲坛”则汇集了西南法学论坛、金开名家讲坛、名人论坛及我校教师的精彩讲座,将声音固化为文字,将瞬间凝结成历史。《西南政法大学校史(1950—2010)》和《当代中国转型期的法学教育发展之路》两书,是西政对于自己及中国法学教育发展历史的一次认真整理和回顾。

这六十部作品,是我校学术实力的又一次整体亮相,也是对我校新近学术成就的一次盘点。她既是法学名家和新锐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历史见证,也承载着西政校友回报母校、奖携后学的温热期许。尤其是,鉴于西政目前已由法学单科性院校转向为“以法学为主多学科发展”的综合性大学,因此就学术成果展示而言,今年校庆较之以往的校庆最大的不同就在于学科成果多元化,而不再仅限于原来法学单科性院校视阈中的学术成果之展示。

这六十部作品,刻录下在我国改革开放的历史进程中,特别是在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进程中,西南法学及其他相关学科发出的一种声音、沉淀的一种思考,与时人共鸣,更让后人知晓并体悟一代又一代西政人为国家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与人民的福祉,负责任地思考过什么、呼吁过什么。这是西南政法大学为建校六十周年所提交的一份学术答卷,也是西政人为中国民主法治发展献上的累累教研果实和片片赤诚之心!

我们真切地期待着学术界对西南政法大学六十周年校庆系列文库进行庄重批阅,更真切地期盼当下和未来的读者们细细品味、神思交游,一同探索、领悟中国法学教育、中国法治建设、中国社会发展的理念和正道!

西南毓秀,桃李芬芳。

西南政法大学一直被誉为“中国政法界的黄埔军校”。其学术成就和人才群体,是新中国法学教育、法治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之一。

西南政法大学原名西南政法学院,其前身是1950年成立的由刘伯承元帅担任校长的西南人民革命大学。“革大”的爱国情怀是西政精神的源头。1953年,以西南人民革命大学为基础,合并重庆大学、四川大学、贵州大学、云南大学、重庆财经学院的法律院(系),正式挂牌成立西南政法学院。建院伊始,学校得到了时任西南局负责人邓小平、刘伯承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亲切关怀,原东北抗日联军第二路军总指挥周保中将军出任西南政法学院首任院长。西南政法学院建院之初即选择歌乐山下红岩烈士殉难之所作为校址,更是为着“以先烈们的革命精神教育青年、培养政法干部”。1958年,中央公安学院重庆分院又并入西政。特殊的建校背景,使我校既会聚了法学名流又吸纳了实务精英,既秉承了深厚的法学传统又融入了公安教学的特色。学校也因此被誉为新中国法学教育的

“西南联大”。

学校先后经历了由西南大区、司法部、四川省、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重庆市等多次管理隶属关系的变更。回首往昔,“文革”期间曾一度被迫停办,1977年经中央批准率先恢复招生。1978年,经国务院批准为全国重点大学,是司法部部属政法院校中唯一的重点大学。1995年,学校更名为西南政法大学。2000年,由司法部直属划转重庆市人民政府管理,实行“中央与地方共建、以地方为主”的管理模式。2008年,成为教育部和重庆市重点建设高校。

六十年来,西南人民革命大学、西南政法学院、西南政法大学一脉相承,生生不息;

六十年来,创业的艰辛、曲折的磨难、探索的迷惑,起伏跌宕;

六十年来,从化龙桥、歌乐山披荆斩棘到渝北校区破土拓荒,从复办的艰苦卓绝到三次创业的宏图大展,几代西政人薪火相继,矢志前行,一次次成就骄人的辉煌,共同书写了中国法学教育史上浓墨重彩的一页;

六十年来,西南政法大学发展中的每一个点滴和大小时刻,凝聚、塑造了独特的西政学人风格与学术品格;

六十年来,变化的是历史,不变的是精神。

——心系天下的责任意识。《老子》曰:“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西政人对国家、对社会始终有着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巍巍歌乐山,激发了西政人昂扬的浩然正气;泱泱嘉陵水,滋养了西政人强烈的家国情怀。他们或悉心研究,探求法魂,传播法义;或积极践履,敢为人先,奔走在法治实践的第一线;或运送正义,为社会进步鼓与呼。在众多的西政校友中,既有偏居基层或边远地区任劳任怨、默默奉献的法律工作者,也有为人类和平民众平安勇于献身的时代英烈。在诸多历史关头,西政人总是挺身而出,不畏艰险,为国分忧,为民请命。西政人爱校如家,对学校深厚的感情和强烈的凝聚力常令他人感叹不已。西政发展曾屡遭磨难,“文革”期间更是一度停办,但老一辈西政人奔走呼号,反对撤校,为保留西政家园而不屈斗争终获胜利,为后来的“西政现象”奠定了基础。六十年来,西政人风雨同舟,和衷共济,挺过无数难关,熔铸了西政品牌。当学校遇到波折或困难时,西政学子总是发出“天佑西政,生生不息”的共同

呼声。心系天下又爱校如家,这种家国情怀是西政人奉献国家社会的动力源泉,也是学校发展的宝贵财富。

——自强不息的克艰气魄。西政的发展历程,是一部百折不回、逆境崛起的拓荒史,也是一部披荆斩棘、克服万难的励志片。初创时期,在荒山野地上建校,西政人以拓荒者的精神,筚路蓝缕,以启山林。十年浩劫,学校面临灭顶之灾,险被撤销,西政人通过不屈不挠的斗争,赢得率先复办的先机,并成为全国重点大学。刚从“牛棚”中返归讲坛的老师们,怀着对国家命运的忧患意识和学术虔诚,将压抑了十多年的激情转化为传道授业的热心,学生们则为了弥补失去的青春,与时间赛跑,共同创造了“西政现象”;20世纪90年代末管理体制的突然划转和改变,让学校的发展出现波折,但西政人在逆境中不屈服,不气馁、不言败,百折不挠,把困难当磨练,视危机为转机,克服各种困难和不利因素,锐意推动学校发展进步。在任何困难面前,西政人始终表现出一种不屈的抗争精神,一种百折不回的浩然正气。这种勇于面对问题、直面挑战竞争的气魄,这种自强不息、励精图治的奋斗精神,成为一代又一代西政人传承的优良传统,成为西政继续发展的不竭动力和源泉。我们偏居西南一隅,并无太多地利可言,环境条件也曾落后于不少兄弟院校。但莘莘学子正是在偏远之地祛除浮躁之气,砥砺气节情操,潜心研习学问。虽处江湖之远,反得学问之先。这亦是孕育产生光耀中国法学界的“西政现象”的重要因素。

——和衷共济的团队情怀。西政人之间情深义重,亲如家人。西政校友“聚成一团火,散为满天星”,他们虽散布于大江南北,但都有着同一个名字——“西政人”,有着同一份情怀,那就是“爱西政”!无论岁月流逝,无论天南海北,他们情系母校,矢志不渝。聚散离合处,西政情永存。每当母校发展的关键时刻,西政人都会发扬团结协作、和衷共济、共度难关、奋力拼搏、敢为人先的团队精神,“西政精神”就会得到令人感动的彰显,迸发出强大的精神和物质力量。特别是2003年,经过全校上下的共同努力,西政在全国首批获得法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从此我校所有的法学二级学科均可以招收博士研究生;同时我校法学以外的所有学科也都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均可以招收硕士研究生;也是在这一年,为迎接西政校庆(当时仍以1953年西南政法学院为建校起点,故为五十年

校庆),全国各地各年级校友众志成城,在短时间内一举推出“西南政法大學學子學術文庫”五十部,形式之創新,品質之高端,贏得各界一片好評。2004年,我們在西部地區率先設立法學博士後科研流動站。2005年,整合眾多學科的力量,強強聯合,集體攻關,獲得了國家社科基金A級重大項目“改革發展成果分享法律機制研究”,成為重慶市第一所承擔此類項目的高校。2007年,全校上下精誠團結,奮勇爭先,在教育部本科教學工作水平評估中獲得“優秀”成績,教育部專家對我校辦學成就和辦學特色給予了高度評價,進一步鼓舞了士氣,增強了凝聚力。2008年,學校成為教育部和重慶市重點建設高校,再次贏得發展機遇,並且借“恢復招生三十年”的契機舉辦了一系列活動;2009年、2010年,我們將“轉型升格”提煉為全體西政人的共識和奮鬥目標,開啟了創建研究型高水平大學的新征程。

——**嚴謹求實的誠信校風。**當年“西南革大”蘊蓄的艱苦樸素的作風、嚴謹扎實的教風,在西政的發展過程中逐步凝結為“論辯文化”和“實務教育”兩個鮮明的辦學特色。其源於學校特殊的建校背景,在學校長期的辦學過程中積淀形成,又融入了現代教育觀念。它看似兩個方向,實則高度統一:尚思善辯,才能目光高遠;厚德篤行,才能腳踏實地。尚思,但不空談;篤行,但不功利。這兩大特色緊密聯系,共同體現了學校培養人才의獨特教育模式,也是“西政人”的一個標籤。“嚴謹求實、知行合一”,成為是西政的教學特色,贏得了社會的廣泛贊譽。學校歷來將以“務實”為基點的學生思想素質教育作為提高教學質量和人才培養質量的首要任務。在改革大潮和依法治國方略的大背景下,學校秉承“務實”的學術傳統,將學術研究、人才培養與社會服務密切結合,將培養符合社會需要、社會適應能力強的“務實創新”型高素質專門人才作為育人目標。學校地處西南,偏居一隅的地緣劣勢卻辯證地造就了一方學術淨土。《論語·衛靈公第十五》云:“主忠信,行篤敬。”正是厚德、尚思、篤行的理念,培育了西政人嚴謹誠信、厚積薄發的學術精神和做人風格。

此次隆重推出的這套西南政法大學六十周年校慶系列文庫,正是上述“西政精神”的再一次體現。這種精神,很多人追尋過,希望論證清楚、闡釋明白,然而,只有真正擁抱過這片土地和被西政擁抱過的人,才能真

正体悟。“西政精神”——在每一个爱西政的人心中。

总结历史的意义,既在于反思过去,更在于指引未来。

今日的西政人,正走在“第三次创业”的大道上,承继西南革大传统,弘扬“西政精神”,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

六十周年纪念,标志着西政历史的首卷已然浓墨重彩,同时意味着一轴新卷正徐徐展开。我们有理由相信,西政人所拥有的,不仅是六十年无比辉煌的历史让我们自豪;更重要的是,还有着无限美好的未来让我们期待并等待我们描绘!

西政雄风犹在!

是为序。

付子堂

2010年7月31日

于重庆歌乐山下

# 目 录

## 导论 建设政治文明 尊重保障人权 / 001

- 一、中国共产党在建设政治文明过程中始终高度重视尊重和保障人权 / 001
- 二、社会主义中国保障人权的制度化、法律化 / 003
- 三、中国政府高度重视国际人权建设 / 005
- 四、充分实现人权是一个长期的渐进的过程 / 008

## 第一章 改革开放以来关于人权问题的讨论 / 010

- 一、导言 / 010
- 二、人权的产生与演变 / 016
- 三、人权的概念 / 035
- 四、马克思主义人权观 / 048
- 五、社会主义与人权 / 055
- 六、国家主权与人权国际保护 / 060

## 第二章 人权概念的历史和文化解读 / 075

- 一、西方国家的人权概念 / 076

- 二、人权概念在中国 / 078
- 三、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权的理解 / 083
- 四、国际社会关于人权的理解 / 084
- 五、人权概念的文化解读 / 087

### 第三章 跨文化的普遍人权 / 095

- 一、导言 / 095
- 二、关于人权的概念 / 104
- 三、关于人权的根据 / 107
- 四、人权观念的文化整合 / 110

### 第四章 马克思主义人权观 / 115

- 一、人权观的历史考察 / 115
- 二、马克思主义对资产阶级人权观的剖析 / 118
- 三、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权的基本观点 / 124

### 第五章 中国人权的法律保障 / 135

- 一、概述 / 135
- 二、人权的宪法保障 / 143
- 三、人权的行政执法保障 / 153
- 四、人权的司法保障 / 162
- 五、公民义务及其履行 / 170

### 第六章 保障人民的生存权和维护国家的独立权 / 180

- 一、中国应高举社会主义人权旗帜 / 180
- 二、中国的人权立法 / 183
- 三、法治社会与弱势群体的人权保障 / 190

## 四、充分保障人民的生存权和维护国家的独立权 / 192

## 第七章 宪法·宪法修改与人权保障 / 199

## 一、宪法确认和保障各项基本人权 / 200

## 二、确立“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宪法地位 / 205

## 三、为“三个文明”协调发展提供宪法保障 / 215

## 四、把“尊重和保障人权”载入宪法 / 219

## 五、完善私有财产权的宪法保护制度 / 223

## 六、恢复公民罢工自由的宪法权利 / 229

## 七、恢复公民迁徙自由的宪法权利 / 234

## 八、结社自由：工人组织和参加工会的权利及其保障 / 237

## 九、充分发挥宪法在实现祖国统一中的作用 / 247

## 第八章 家庭生活权及其保障 / 255

## 一、导言：家庭与家庭生活 / 255

## 二、享有家庭生活的权利 / 257

## 三、中国法律对家庭生活权的保障制度 / 259

## 四、中国现实中的家庭生活权及其存在的问题 / 262

## 五、中国家庭生活权的发展趋势 / 269

## 第九章 中国警察体制及其在反酷刑中的作用 / 272

## 一、中国警察的领导管理体制和组织体系 / 272

## 二、中国警察的职责和职权 / 277

## 三、中国政府高度重视防止警察实施酷刑 / 279

## 四、中国防止警察实施酷刑的若干法律制度 / 283

## 五、防止警察实施酷刑的几点思考 / 298

## 第十章 中国国内法与《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 303

- 一、关于国际法与中国国内法的关系 / 305
- 二、关于减少和废除死刑 / 311
- 三、关于取消劳动教养制度 / 315
- 四、关于防止刑讯逼供的酷刑 / 317
- 五、关于司法独立的制度保障 / 320
- 六、关于宪法的可诉性和司法化 / 323

## 第十一章 国际人权与国家主权 / 328

- 一、国际人权与国家主权的概念分析 / 328
- 二、人权的国际化与国家主权的相对化 / 338
- 三、人权的国际标准与国家主权 / 345
- 四、人权国际保护与不干涉内政 / 351

## 第十二章 美国与国际人权公约 / 358

- 一、美国批准和未批准有关国际人权公约的概况 / 358
- 二、美国国内法与国际人权公约的关系 / 361
- 三、美国联邦体制与国际人权公约 / 366
- 四、美国政府与国际人权公约 / 368
- 结束语 / 375

## 附录 / 377

- 一、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深入研究人权理论 / 377
- 二、中国语境下的“人身权”概念及其法律保护 / 381
- 三、关于“新闻自由”的词义辨析 / 388
- 四、现代人权发展的三个特征 / 399

五、主权与人权的几个问题 / 403

六、保证国际人权公约实施的国际机制和国内机制 / 407

七、瑞士的民主、法治、人权 / 411

八、对美国和加拿大的人权考察 / 437

九、美国的人权外交 / 472

十、加拿大的人权外交 / 493

## 导论 建设政治文明 尊重保障人权

党的十六大报告指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其中,健全民主制度,丰富民主形式,推进依法治国,切实保证人民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不断提高中国尊重和保障人权的水平,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主要内容之一。

### 一、中国共产党在建设政治文明过程中始终高度重视尊重和保障人权

享有充分的人权,是长期以来人类追求的理想,但是在旧中国,长期处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压迫之下,广大人民群众根本没有人权可言。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在领导人民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长期斗争中,始终高度重视尊重和保障人权的实现。早在1931年和1934年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中,就以根本法的形式肯定了人权,规定工人、农民、兵士及一切劳苦民众,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16岁以上的公民均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享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信教的自由;工人享有劳动法规定的各项权利;

农民有获得土地的权利;妇女享有婚姻自由及男女平等的权利;有受教育的权利;居住在苏维埃区域内从事劳动的外国人,享有苏维埃法律规定的一切政治上的权利。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为了保障人权,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陕甘宁边区第二届参议会第一次会议于1941年通过的《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明确规定,“保证一切抗日人民(地主、资本家、农民、工人等)的人权、政权、财权及言论、出版、集会、结社、信仰、居住、迁徙之自由权”。其他各革命根据地也都制定了专门保障人权的条例。例如,《陕甘宁边区保障人权、财权条例》、《晋西北保障人权条例》、《冀鲁豫边区保障人民权利暂行条例》、《渤海区人权条例执行细则》,等等。这些条例和规定对各项人权给予了全面而具体的保障。

新中国的建立和社会主义制度的实行,从根本上保障了人民的人权和基本自由。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特别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社会主义人权建设和人权的法律保障。以江泽民为核心的第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导下,洞察国际风云,分析国内形势,果断地举起了社会主义的人权旗帜,在提出了“生存权是首要人权”的论断之后,相继发表了一系列人权白皮书,系统阐述了中国政府关于人权的基本观点、政策和法律,展示了中国在人权保障方面取得的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1997年,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向全世界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证人民依法享有广泛的权利和自由,尊重和保障人权”。这是新中国成立后,第一次以党的最高文件形式对人权概念的确认,标志着我们党领导人民正式擎起了保障人权的伟大旗帜。

我们宣告尊重和保障人权,是为了更好、更充分地保障和实现中国人民的人权,为了在国际人权保障领域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社会主义与人权有着本质的内在联系。共产党人的宗旨是全人类的解放。几十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始终不渝地为争取和实现自己的人权而奋斗。人权是社会主义旗帜的应有之义,我们高举人权旗帜,正是为了建设社会主义,解放全人类,实现共产主义。只有在社会主义制度中,才能为实现真正的、全面的人权提供制度的、物质的和思想文化的支持和保障。“保障绝大多数人的根本利益,是中国在人权问题上的出发点。在中国讲

人权,首先要使在只占世界 7% 的耕地,而却占世界 22% 人口的中国 11 亿人吃饱饭。今天,我们已经基本解决了 11 亿人的温饱问题。同时,我国人民也充分享有与我国社会发展程度相适应的各种政治、经济、文化等权利。随着现代化建设的发展,还要实现更高层次的和更广泛的人权”。<sup>〔1〕</sup> 1993 年 8 月,江泽民在接受日本《朝日新闻》记者采访时指出:“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在推进经济体制改革的同时,适时地进行了政治体制改革,加强了人权法制建设,以保障人民能够充分地享有公民权和更好地行使管理国家的政治权利……最关心中国人民人权的是我们自己。1949 年以前,中国 80% 的人处于饥饿和半饥饿状态。现在中国的人口翻了一番多,温饱问题基本上解决了,人民在各方面享受的人权权利在中国更是前所未有。”<sup>〔2〕</sup>

我们在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基础上,逐步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  
人权保障的宪法和法律制度,中国人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享有全面、  
真实和充分的人权。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的真谛,对于国家政权来讲,是  
国家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对于人民的个体来讲,则是对广泛权利的真实享  
有。公民权利是国家权力存在和完善的基础,也是社会主义人权不断发  
展的基本要素。

## 二、社会主义中国保障人权的制度化、法律化

中国是人民当家做主的社会主义国家,为了充分保障各项人权,宪法  
对公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作了全面规定,既保障公民的人身人格权、生存  
权以及政治权利和自由,又保障公民的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既保障个  
人的人权,又保障集体的人权;既维护国家的主权和独立权,又维护国际  
上的和平权、发展权和环境权。

中国宪法对人权的确认和保障,主要体现在:

〔1〕 “江泽民与优秀残疾人和助残先进集体、个人代表座谈时的谈话”,载《人民日报》1991 年 5 月 11 日第 3 版。

〔2〕 《江泽民同志理论论述大事纪要》(下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613 页。